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工作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0	10	10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	10	10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 2：开展烈士纪念、退役安置欢迎会、老兵座谈会等活动				目标 1：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 目标 2：开展烈士纪念、退役安置欢迎会、老兵座谈会等活动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开展与军人有关活动	≥3 次	19 次	10	10	
			购买办公设备和家具	≥4 件	10 件	10	10	
		质量指标	军人出勤率	≥90%	100%	5	5	
			办公设备和家具购买质量合格率	100%	100%	5	5	
		时效指标	活动举办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办公设备和家具购买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0 万元	10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退役军人工作正常开展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 指标	退役军人事务局工作人员满意度	≥90%	94%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企业军转干补助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26.03	11	1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08	0	0	—	0%	—
		上年结转资金	21.03	11	11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对企业军转干部按照政策进行补助和救助 目标 2：为军转干部健康查体				目标 1：对企业军转干部按照政策进行补助和救助 目标 2：为军转干部健康查体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企业军转干人数	≤62人	59人	10	10	
			自主择业军转干人数	≤9人	9人	10	10	
		质量指标	补助人员资格合规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补贴按时发放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1万元	1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军转干部合法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军转干部满意度	≥90%	98%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拥军优属及慰问优抚对象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	62	61	9.8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	62	61	—	9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春节、八一走访慰问驻新部队、重点优抚对象、现役军官、困难现役军人、以及双拥宣传费用、军地共建等				春节、八一走访慰问驻新部队、重点优抚对象、现役军官、困难现役军人、以及双拥宣传费用、军地共建等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 析及改进措 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驻新部队慰问次数	≥1次	1次	10	10	
			重点优抚对象慰问人 次数	≥420人 次	544人	10	10	
		质量指标	驻新部队、重点优抚对 象资格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春节”、“八一”等 重要节日慰问在节前 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62万元	61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提升军人自豪感、幸福 感，营造拥军优属的社 会氛围	有效提升	有效提升	20	2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提升现役军人和退役 军人的获得感、荣誉 感、幸福感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军地、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9.8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7	1780.71	1780.71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29.37	1654.08	1654.08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137.63	126.63	126.63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优抚对象人数	≥2287人	2269人	10	10	
		质量指标	符合优抚对象审核标准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及时拨付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 1780.71 万元	1780.71 万元	10	10	年初预算只包含县本级预算，全年执行数包含上级下达资金，所以会大于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优抚对象生活情况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 满意度指标	优抚对象满意度	≥90%	91%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义务兵优待金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24.76	624.76	611.22	9.8	98%	9.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24.76	624.76	611.22	—	98%	—	
	上年结转资金	0	0	0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义务兵权益			保障义务兵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当年义务兵人数	≥300人	300人	10	10	
		质量指标	优待金发放资格符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发放时间为2020年8月1日之前	2021年8月1日之前	2021年7月28日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624.76万元	611.22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义务兵权益	有效保障	有效保障	20	20	
			促进适龄青年参军积极性	促进	促进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义务兵家庭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9.8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退役军人安置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62	187.62	187.62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54.8	180.42	180.42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7.2	7.2	7.2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保障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 目标 2：保证保险补缴工作的进行				目标 1：保障退役士兵一次性经济补助发放 目标 2：保证保险补缴工作的进行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安置退役军人数	≥160人	161人	10	10	
		质量指标	安置退役军人资质符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按时完成安置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187.62万元	187.62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退役士兵就业和保险接续，增强退役士兵的荣誉感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退役士兵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73.43	73.43	56.94	10	78%	7.8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63.6	63.6	47.11	—	74%	—
		上年结转资金	9.83	9.83	9.83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缴纳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险及医保卡充值 目标 2：保障医疗待遇的落实				目标 1：缴纳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险及医保卡充值 目标 2：保障医疗待遇的落实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 分)	数量指标	补贴 1-6 级伤残军人人数	43 人	44 人	10	10	
		质量指标	1-6 级伤残军人标准符合率	100%	100%	20	20	
		时效指标	医疗保险按月及时缴纳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73.43 万元	56.94 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 分)	社会效益指标	提升 1-6 级伤残军人医疗待遇	提升	提升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 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1-6 级伤残军人满意度	≥90%	96%	10	10	
总分						100	97.8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军休军工工资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65.7	65.7	53.71	10	82%	8.2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54.59	54.59	42.71	—	78%	—
		上年结转资金	11.11	11.11	11.11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军休军工人员的生活及合法权益				保障军休军工人员的生活及合法权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保障军工人数	≤4人	3人	10	10	
			保障军休人数	≤3人	3人	10	10	
		质量指标	军队移交政府安置军 工军休人员资质符合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军休军工工资当月发 放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65.7万 元	53.71万元	10	10	有军工人员去世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保障军休军工人员生 活水平高于社会平均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军休军工人员	≥90%	95%	10	10	
总分						100	98.2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信访慰问经费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	7	7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04	3.04	3.04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3.96	3.96	3.96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 总体 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保障全县涉军群体的稳定，对涉军人群进行慰问				保障全县涉军群体的稳定，对涉军人群进行慰问			
绩效 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 指标值	实际 完成值	分 值	得 分	偏差原因分析 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赴京信访值班次数	≥5次	5次	10	10	
		质量指标	新乡县涉军群体越级 上访发生率	0%	0%	20	20	
		时效指标	提交报销凭证后一个 月内报销率	≥9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7万元	7万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 指标	促进我县涉军稳定工 作开展，促进社会稳定 和谐	促进	促进	30	30	
		可持续影响 指标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 意度指标	权益维护工作人员满 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1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烈士陵园修缮维护						
主管部门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实施单位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	全年执行数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5.4	9.88	9.8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4.99	9.47	9.47	—	100%	—	
	上年结转资金	0.41	0.41	0.41	—	100%	—	
	其他资金	0.00	0.00	0.00	—	100%	—	
年度总体目标	预期目标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烈士陵园修缮 目标 2：陵园日常水费、电费等杂费 目标 3：清明节烈士亲属异地祭扫			目标 1：烈士陵园墙体修缮 目标 2：陵园日常水费、电费等杂费 目标 3：清明节烈士亲属异地祭扫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修建烈士英名墙石碑	≥8 块	8 块	10	10	
			清明节烈士亲属异地祭扫次数	≥3 次	3 次	10	10	
		质量指标	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100%	10	10	
		时效指标	修建烈士英名墙石碑及时率	100%	100%	10	10	
		成本指标	总支出	≤9.88 万元	9.88 万元	10	10	年初预算只包含县本级预算，全年执行数包含上级下达资金，所以会大于年初预算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保障烈士陵园正常开放	保障	保障	30	3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烈士陵园参观人员满意度	≥90%	95%	10	10		
总分					100	100		

附件 2

部门（单位）项目支出自评汇总表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汇总时间		2022 年 7 月 15 日		
序号	项目名称	全年预算数	执行数	执行率	产出指标 得分率	效益指标 得分率	满意度指标 得分率	自评得分	偏差原因
1	义务兵优待金	624.76	611.22	98%	100%	100%	100%	99.8	
2	优抚对象抚恤 金及生活补助	1780.71	1780.71	100%	100%	100%	100%	100	
3	退伍军人安置	187.62	187.62	100%	100%	100%	100%	100	
4	军工军休工资	65.7	53.71	82%	100%	100%	100%	98.2	
5	企业军转干补	11	11	100%	100%	100%	100%	100	

	助								
6	工作经费	10	10	100%	100%	100%	100%	100	
7	信访慰问经费	7	7	100%	100%	100%	100%	100	
8	拥军优属及慰 问优抚对象	62	61	98%	100%	100%	100%	99.8	
9	烈士陵园修缮 维护	9.88	9.88	100%	100%	100%	100%	100	
10	1-6级伤残军人 医疗费	73.43	56.94	78%	100%	100%	100%	97.8	
	合计	2832.1	2789.08	98.5%	100%	100%	100%	99.6	

附件 3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总结报告

一、项目支出基本情况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2021 年度专项项目 10 个，预算金额合计 2832.1 万元，实际支出 2789.08 万元，执行率为 98.5%。其中抚恤类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2426.35 万元，实际支出 2412.81 万元，执行率为 99.4%，退役安置类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253.32 万元，实际支出 241.33 万元，执行率为 95.3%，退役军人管理事务类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79 万元，实际支出 78 万元，执行率为 98.7%，优抚对象医疗类项目预算金额合计 73.43 万元，实际支出 56.94 万元，执行率为 77.5%。

二、绩效评价工作开展情况

（一）绩效自评目的和意义

加强和改进管理工作，规范预算资金管理，强化资金使用效益意识，全面分析和综合评价我部门预算资金的使用管理情况，为切实提高资金使用效益，强化预算支出的责任和效率提供参考依据。

（二）绩效自评对象和范围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 10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2789.08 万元。

（三）绩效评价的依据

依据部门职能职责、年度工作计划、预算管理制度、资

金及财务管理办法、财务会计资料、年度预算执行情况、年度决算报告等进行评价。

（四）绩效自评工作组织

我部门成立了绩效评价工作小组负责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的组织领导和具体实施，明确了工作职责和分工，制定了切实可行的评价方案。根据各业务科室的情况汇报和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总结等，评价小组现场进行询查和核实，根据确定的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统一打分，形成自评结论。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绩效自评结果及分析

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客观公正的根据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绩效项目自评对我局进行评分，综合得分 99.6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

从自评情况可以看出，投入指标 15 分、过程指标 25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30 分，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的目标，各项指标也基本达到了预期指标值。

项目完成情况如下：

1. 义务兵优待金主要用于保障义务兵权益，年初预算 624.76 万元，全年执行 611.22 万元，执行率 98%，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2. 优抚对象抚恤金及生活补助主要用于通过发放优抚对象抚恤补助资金，使优抚对象等人员的基本生活得到有效保障，年初预算 267 万元，年中调整为 1780.71 万元，全年

执行 1780.71 万元，执行率 100%，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3. 退役军人安置主要用于保障退役军人的合法权益，年初预算 162 万元，年中调整为 187.62 万元，全年执行 187.62 万元，执行率 100%，产出指标 4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4. 军休军工工资项目主要用于保障军休军工人员的生活及合法权益，年初预算 65.7 万元，年中调整为 65.7 万元，全年执行 53.71 万元，执行率 82%，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5. 企业军转干补助主要用于对企业军转干部按照政策进行补助和救助，为军转干部健康查体，走访军转干部。年初预算 226.03 万元，年中调整为 11 万元，全年执行 11 万元，执行率 100%，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6. 工作经费主要用于保障退役军人事务局各项工作正常开展，年初预算 10 万元，全年执行 10 万元，执行率 100%，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 分，满意度 10 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7. 信访慰问经费主要用于保障全县涉军群体的稳定，对涉军人群进行慰问。年初预算 5 万元，年中调整为 7 万元，全年执行 7 万元，执行率 100%，产出指标 50 分，效益指标

30分，满意度10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8. 拥军优属及慰问优抚对象主要用于春节、八一走访慰问驻新部队、重点优抚对象、现役军官、困难现役军人、以及双拥宣传费用、军地共建等，年初预算62万元，年中调整为62万元，全年执行61万元，执行率98%，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10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9. 烈士陵园修缮维护主要用于烈士陵园墙体修缮，烈士陵园绿化美化，陵园日常水费、电费等杂费。年初预算5.4万元，年中调整为9.88万元，全年执行9.88万元，执行率100%，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10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10. 1-6级伤残军人医疗费主要用于缴纳1-6级伤残军人医疗保险及医保卡充值，年初预算73.43万元，年中调整为73.43万元，全年执行56.94万元，执行率78%，产出指标50分，效益指标30分，满意度10分，均达到期初目标。

四、自评发现的问题及整改措施

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不足，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且基本为刚性支出，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

五、绩效自评工作建议及预算安排建议

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 4

单位整体绩效自评表

(2021 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				
年度履职目标	<p>目标 1: 贯彻党和国家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并组织实施褒扬, 彰显退役军人为党、国家和人民牺牲奉献的精神风范和价值导向。</p> <p>目标 2: 负责全县军队转业干部、复员干部、离退休干部、退役士兵、退休士官、转业士官、伤残军人和无军籍退休退职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 做好自主择业、自主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p> <p>目标 3: 组织指导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现役军人、退役军人、军队文职人员和军属优待、抚恤等工作; 贯彻落实国民党抗战老兵等有关人员优待政策。</p> <p>目标 4: 负责全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 依法承担英雄烈士保护相关工作, 负责烈士纪念设施等机构的服务管理工作, 总结表彰和宣扬退役军人、退役军人工作单位和个人先进典型事迹。</p>					
年度主要任务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任务 1 退役军人优待抚恤		承担优待抚恤工作, 组织协调退役军人医疗保障工作			
	任务 2 退役安置		贯彻执行安置政策			
	任务 3 烈士陵园管理		烈士陵园修缮维护, 开展烈士纪念活动			
预算情况	部门预算总额(万元)		2914.4			
	1、资金来源: (1) 财政性资金		2914			
	(2) 其他资金		0.4			
	2、资金结构: (1) 基本支出		125.52			
	(2) 项目支出		2788.88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完成值	分值	得分
投入指标 (15 分)	工作目标	年度履职目标相关性	相关	相关	3	3
		工作任务科学性	科学	科学	3	3

		绩效指标合理性	合理	合理	3	3
	预算配置	预算编制完整性	完整	完整	3	3
		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100%	3	3
过程指标 (25分)	预算执行	预算执行率	100%	100%	2	2
		预算调整率	≤20%	19.25%	1	1
		结转结余率	≤5%	7.54%	2	0
		“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	100%	1	1
		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	100%	1	1
		决算真实性	100%	100%	2	2
	财务管理	资金使用合规性	合规	合规	2	2
		管理制度健全性	健全	健全	2	2
		预决算信息公开性	公开	公开	2	2
		资产管理规范性	规范	规范	2	2
	绩效管理	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	100%	2	2
		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	100%	2	2
		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	100%	2	2
		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100%	2	2
产出指标 (30分)	重点工作任务 完成	退役军人优待抚恤计划 完成率	100%	100%	5	5
		退役安置计划完成率	100%	100%	5	5
		烈士陵园修缮计划完成 率	100%	100%	5	5

	履职目标实现	落实国家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实现率	100%	100%	4	4
		全县涉军人员移交安置工作实现率	100%	100%	4	4
		组织指导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实现率	100%	100%	4	4
		负责全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实现率	100%	100%	3	3
效益指标 (30分)	履职效益	经济效益	不涉及	不涉及	0	0
		社会效益：保障涉军人合法权益	保障	保障	10	10
		可持续影响：提升涉军人员的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	提升	提升	10	10
	满意度	社会公众满意度	85%	92%	5	5
		涉军人员满意度	85%	95%	5	5
<p>注：1. 自评采用打分评价的形式，满分为 100 分；各部门（单位）可根据指标的重要程度自主确定各项三级指标的权重分值，各项指标得分加总得出该项目绩效自评的总分。原则上一级指标分值统一设置为：投入指标 15 分、过程指标 25 分、产出指标 30 分、效益指标 30 分；2. 未完成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说明偏离目标、不能完成目标</p>						

的原因及改进措施。3. 定性指标根据指标完成情况分为达成预期指标、部分达成预期指标并具有一定效果、未达成预期指标且效果较差三档，分别按照该指标对应分值区间 100%-80%（含），80%-60%（含）、60%-0%合理确定分值。定量指标完成指标值的，记该指标所默全部分值；未完成的，按照完成值与指标值的比例计分。

附件 5

新乡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整体自评总结报告

一、基本情况

（一）年度部门总目标及主要任务。

我局年度重点工作任务是完成职能内工作以及市退役军人事务局和县委、县政府交办工作，重点落实党和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思想政治、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组织协调全县退役军人、复原干部、离休退休干部、退役士兵和无军籍退休退役职工的移交安置工作和自主择业、就业退役军人服务管理工作；组织全县退役军人教育培训工作，协调扶持退役军人和随军随调家属就业创业；贯彻落实国家、省、市关于退役军人的特殊保障政策；组织指导全县拥军优属工作。

（二）年度部门整体预算绩效目标、绩效指标设定情况。

我局年初设定的部门整体绩效指标是：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退役军人工作的重要论述，坚持为经济社会发展服务、为国防和军队建设服务，做好全县退役军人接收安置工作，推动退役军人实现高质量稳定就业，解决现役军人后顾之忧；做好全县拥军优属和优待抚恤工作，落实优抚对象医疗、生活补助及义务兵家庭优待金发放政策，提升现役、退役军人及其他优抚对象社会地位和荣誉感；做好优抚事业单位建设保护工作，加强对烈士纪念设施保护管理，提高光荣院服务保障水平；努力做好军转干部思想政治和权益维护

工作，提高群体满意度和社会大局稳定程度。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本次绩效评价项目 10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3265.44 万元。采取成立本部门绩效自评工作组的形式，本着客观、公正、公开的原则开展自评工作，所有项目的绩效自评均设计了合理、明晰、可考核的、关键性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自评结果真实可靠。

三、综合评价结论

包括评价得分和各项指标得分情况简要分析等。

结合我局实际情况，客观公正的根据预算部门整体支出管理绩效项目自评对我局进行评分，综合得分 98 分，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为“优”。

从自评情况可以看出，投入指标满分 15 分，得分 15 分。工作目标与年度履职目标相关，工作任务科学，绩效指标设置合理，预算编制完整，专项资金细化率 100%。

过程指标满分 25 分，得分 23 分。预算执行率 100%，预算调整率 19.25%，小于 20%。结转结余率 7.54%，大于 5%，未完成期初目标，扣两分。三公经费控制率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决算真实性 100%。在财务管理上，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预决算信息公开资产管理规范，绩效监控完成率 100%，绩效自评完成率 100%，部门绩效评价完成率 100%，评价结果应用率 100%。

产出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重点工作任务全部完成，退役军人优待抚恤计划完成率 100%，退役安置计划完成率 100%，烈士陵园修缮计划完成率 100%。履职目标全部实现，落实国家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实现率 100%，全县涉军人员移交安置工作实现率 100%，组织指导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实现率 100%，负责全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实现率 100%。

效益指标满分 30 分，得分 30 分。较好的履行了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保障了涉军人员合法权益，提升涉军人员的获得感、荣誉感、幸福感。社会公众满意度 92%，涉军人员满意度 95%，较好的完成了年初的目标。

四、绩效目标实现情况分析

（一）部门资金情况分析

我局积极建立健全财务基础管理制度和约束机制，依法有效地分配、使用财政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工作有效有序地运行，对部门整体支出进行了有效控制和节约，合理安排部门整体经费支出，严格执行中央厉行节约禁止铺张浪费的要求，无“三公经费”超标情况。

（二）项目绩效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投入指标

我局设立的整体绩效目标与年度履职目的相关，工作任务科学，绩效指标合理。预算编制完整，专项资金细化率达

到 100%。

2. 过程指标

预算执行方面，执行率为 100%，预算调整率为 19.25%，结转结余率为 7.54%，“三公经费”控制率为 100%，政府采购执行率 100%，决策真实性 100%。

财务管理方面，资金使用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预决算信息公开，资产管理规范。

绩效管理方面，本年度绩效评价项目 10 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 100%，涉及金额 3265.44 万元，全部完成绩效监控、绩效自评、部门绩效评价及部门评价结果应用。

3. 产出指标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方面，退役军人优待抚恤计划完成率 100%，退役安置计划完成率 100%，烈士陵园修缮计划完成率 100%。

履职目标实现方面，落实国家管理保障和安置优抚等工作政策法规，完成了全县涉军人员移交安置，组织指导开展全县拥军优属拥政爱民工作，负责全县烈士及退役军人荣誉奖励、军人公墓管理维护、纪念活动等工作。

4. 效益指标

本部门履职效益主要为社会效益，涉军人员合法权益得到有效保障。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2%，涉军人员满意度达到 95%。

（三）工作目标完成情况、预算和财务管理完成情况、绩效管理完成情况等。

本年度工作目标基本完成，实现了预算和财务管理全覆盖，绩效管理有序开展，按时完成。

（四）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1. 重点工作任务完成情况、履职目标实现情况。

项目经费主要用于专项工作开展。基本按照年初制定的数量指标，质量指标，时效指标和成本指标执行，保障我局日常工作正常推进，较好地完成全年重点工作任务，实现了履职目标。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0年，我单位较好地完成了年初制定的工作目标任务，各个项目有序开展，整体支出平稳，

（五）履职效益完成情况、满意度情况。

我单位对所有项目实施和整体社会效益及满意度等各项指标进行调查，发现较好地实现了社会效益和可持续影响效益目标，服务涉军人员和群众对项目实施满意度达90%，达到了预期效果。

五、发现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措施

存在的问题：1、预算编制工作有待细化。预算编制不够明确和细化，预算编制的合理性需要提高，预算执行力度还要进一步加强。

2、单位日常公用经费不足，与实际支出相差较大，且基本为刚性支出，公用经费控制有一定难度。

有关建议：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进一步加强单位内部机构各科室的预算管理意识，严格按照预算编制的相关制度和要求进行预算编制；全面编制预算项目，优先保障固定性的、相对刚性的费用支出项目，尽量压缩变动性的、有控制空间的费用项目，进一步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严谨性和可控性。

2、加强财务管理，严格财务审核。加强单位财务管理，健全单位财务管理制度体系，规范单位财务行为。在费用报账支付时，按照预算规定的费用项目和用途进行资金使用审核、列报支付、财务核算，杜绝超支现象的发生。

3、对相关人员加强培训，特别是针对《预算法》《行政事业单位会计制度》等学习培训，提高单位领导对全面预算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财务人员的预算意识，规范部门预算收支核算，切实提高部门预算收支管理水平。加强项目资金管理，严格按项目资金规定的用途使用资金，提高资金使用效益。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对2021年项目绩效评价工作进行指导，并进行公示公开。

七、绩效自评工作的经验、问题和建议

无

八、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

无